

# 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新卫〔2021〕177号



签发人：吴君锋

## 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的通知

第一、第二医健集团牵头及成员单位，县直二级机构，委机关相关股室：

现将《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 2021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为认真落实省、市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相关精神，在征求相关业务股室意见的基础上，结合《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拟订了《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2021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请相关责任股室、二级机构严格按照《计划》要求，按照时间节点做好系统内部2021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工作。

### 一、规范实施过程

原则上所有双随机抽查均应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协同监管平台-河南)统一实施,网址:<http://10.12.3.144/>.各相关责任股室要根据《计划》，全程通过省级平台完善检查对象库和执法人员库信息，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匹配执法人员，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规范检查文书档案管理，确保“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的规范化、专业化，实现全过程留痕。

### 二、强化结果应用

在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中，要根据《计划》安排，科学合理组织实施抽查检查。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示”的原则，在抽查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对外公示抽查结果要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行为，

依法依规惩处,及时向社会公开行政处罚案件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 **三、严格落实责任**

要加强对工作落实情况的督促,每季度对年度抽查计划落实情况进行一次通报。要严格按照《计划》要求组织实施抽查,对年度抽查工作计划落实情况进行全程指导、及时督促。

附件: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计划

附件：

## 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序号	计划名称	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及范围	检查方式	抽查数量/比例	抽查时间
1	2021 年公共场所分级分类监管“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公共场所分级分类监管	未依法取得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擅自营业的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项	全县评为 B 级、C 级公共场所	现场检查	B 级 5% C 级 10%	12 月
		公共场所分级分类监管	未按照规定对公共场所的空气、微小气候、水质、采光、照明、噪声、顾客用品用具等进行卫生检测的；未按照规定对顾客用品用具进行清洗、消毒、保洁，或者重复使用一次性用品用具的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项	截全县评为 B 级、C 级公共场所	现场检查	B 级 5% C 级 10%	12 月
		公共场所分级分类监管	未按照规定办理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复核手续的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项	全县评为 B 级、C 级公共场所	现场检查	B 级 5% C 级 10%	12 月
		公共场所分级分类监管	安排未获得有效健康合格证明的从业人员从事直接为顾客服务工作的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项	全县评为 B 级、C 级公共场所	现场检查	B 级 5% C 级 10%	12 月
		公共场所分级分类监管	对发生的危害健康事故未立即采取处置措施导致危害扩大或者隐瞒、缓报、谎报的检查	一般事项	不定项	全县评为 B 级、C 级公共场所	现场检查	B 级 5% C 级 10%	12 月

